

2022 “ ”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我会年度工作安排，拟组织评选和表彰2022年度“十佳”单位会员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选对象

（一）热爱祖国、拥护党的领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努力进取、不断创新，积极参与广西网络强区建设和数字广西建设；

（二）遵守我会《章程》，积极参加自治区党委网信办和我会开展的各项活动，热心联合会公共事业，创造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，在行业领域能发挥标杆引领示范带动作用；

（三）征信信用记录良好，全年无行政处罚和行贿等不良记录；

（四）2022年10月前入会的会员单位。

### 二、评选办法

（一）符合参评条件的会员单位在线填表参评；

（二）秘书处负责收集评选表，并对评测内容进行查验核实；

（三）联合会专家委员会将对参评对象组织评审，评出入选单位名单；

（四）入选单位经会长办公会议审定无疑义后予以公布。

### 三、表彰与奖励

对获得“十佳”称号的单位将授牌和发文予以表彰，并报自治区党委网信办、数字广西专家咨询委员会和其他信息行业主管部门。

### 四、评审时间

参评单位请如实填写《评选表》和提供2022年度总结，评选表和年度总结请于2022年12月10日前扫码在线提交。我会将于2022年12月20日前评出评选结果并予以公布。

本次评选由秘书处负责解释，咨询联系人：蔡俊 18177161532。  
填写评选表请扫描下列二维码：



主题词： 会员 年度 评优

---

呈 报： 自治区党委网信办、自治区互联网行业党委

---

抄 报： 本会监事会 专家委员会

---

主 送： 全体会员单位

---

签发人： 兰红星

共印 （300）份

---